证券代码: 002361

证券简称: 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16

#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2014-013),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通知中对采用网络投票时投票简称及网络投票议案列表的输入有误,现作如下更正:

- 一、更正前:"(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2、投票代码: 362361; 投票简称: 神剑股份。"

更正后:"(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2、投票代码: 362361; 投票简称: 神剑投票。"
- 二、**更正前**"网络投票议案表中:议案八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条件的议案》、议案十一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更正后"议案八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条件的议案》、议案十一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附《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 2013年3月21日
- 3、股权登记日: 2013年3月14日
- 4、会议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6、参会表决方式: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7、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4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00

网络投票时间: 2014年3月20日-2014年3月21日。

-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年3月21日上午9: 30至11: 30,下午13: 00至15: 00;
  -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 20 日下午 15: 00 至 3月 21日下午 15: 00。
- 8、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3 年 3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出席会议的嘉宾、保荐机构代表等。

## 二、会议议题

- 1、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 8、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条件的议案》
- 9、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 (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 发行数量
  - (3) 发行方式
  - (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7) 上市地点
  - (8) 募集资金投向
  - (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0、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





# 事官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作出决议,第 8-14 项议案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 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相关内容详见 2014 年 2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13年度述职报告。

#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 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 传真、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 4、登记时间: 2014年3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 6、联 系 人: 李保才先生、武振生先生 联系电话: 0553-5316355、5316333 转 9037
- 7、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保顺路 8 号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 241008 联系传真: 0553-5316577
  - 8、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年3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





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投票代码: 362361; 投票简称: 神剑投票。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总表决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元
议案一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元
议案二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
议案五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六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7.00
议案八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	8.00 元
议案九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9.00
9.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9.01
9.2	发行数量	9.02
9.3	发行方式	9.03
9.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9.04
9.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9.05
9.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9.06
9.7	上市地点	9.07
9.8	募集资金投向	9.08
9.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9.09
9.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9.10
议案十	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10.00
议案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1.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	
议案十二	行 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	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00
议案十四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00
议案十五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5.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 投票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





## 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
-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 "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 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 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 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 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神剑股份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 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5: 00 至 3 月 21 日下午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	人(本公司)作为	安徽神剑新	材料股份有限	見公司股东,持	股数为:		股,
身份证	号码为:			_,兹全权委	托	(	先生/
女士) 作	代表本人 (或本	单位)出席多	安徽神剑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	司 2013 年度	股东大会,	受托
人有权值	<b>依照本授权委托</b>	书的指示对	该次会议审议	以的各项议案运	进行投票表决	,并代为签	签署该
次会议制	<b></b>	主文件。本人	(或本单位)	对该次会议管	审议的各项议	案的表决意	意见如
下:							

议案 序号	表决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神	29	 	
3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13 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9.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9.2 发行数量		
	9.3 发行方式		
	9.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9.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9.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9.7上市地点		
	9.8募集资金投向		
	9.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9.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0	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 12 13 14	9.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9.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9.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9.7 上市地点 9.8 募集资金投向 9.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9.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9.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

-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2、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可自行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来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承认受托人对此类提案所行使的表决权的有效性。
  -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